

项目编号：GD-2026-027

陕西开放大学
郭杜校区羽毛球场地地面改造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招标人：陕西开放大学

招标代理机构：广达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七月

目 录

第一章 磋商公告	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及前附表	7
第三章 评审办法	20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26
第五章 工程内容和工程量清单	56
第六章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60

第一章 磋商公告

陕西开放大学郭杜校区羽毛球场地地面改造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郭杜校区羽毛球场地地面改造项目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陕西省西安市曲江新区旺座曲江 K 座 1801 室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6 年 08 月 06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GD-2026-027

项目名称: 郭杜校区羽毛球场地地面改造项目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 680,00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郭杜校区羽毛球场地地面改造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 680,0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 678,533.27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1-1	其他构筑物工程施工	地面改造工程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680,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 40 天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郭杜校区羽毛球场地地面改造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郭杜校区羽毛球场地地面改造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

(2)供应商资质：供应商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且具有合格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拟派项目负责人资质要求：项目经理需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证书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B证注册任职在本单位，且无在建项目(提供有效证件及无在建项目承诺书)；

(4)供应商及项目经理信息查询：供应商及拟派项目经理应提供“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http://js.shaanxi.gov.cn/>)”网站信息查询截图(以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官网信息为准)，提供网页查询截图；

(5)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时，提供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代表参加投标时，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和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6)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履约能力说明；

(7)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截止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任一个月份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8)税收缴纳证明：提供截止至响应文件递交时间前六个月内任一个月份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9)财务状况报告：①提供 2024 年度或 2025 年度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报告，至少包括三表一注，即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其附注(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②或其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提供资信证明的，必须提供资信证明全部页，银行出具的存款证明不能代替资信证明)及开户银行许可证(或开户行出具的基本户证明材料)，；③或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申请)。(以上三种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

(10)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

(11) 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12) 控股、管理关系：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磋商活动。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 2026 年 07 月 27 日 至 2026 年 07 月 31 日 ， 每天上午 08:00:00 至 12:00:00 ， 下午 12:00:00 至 18:00:00 （北京时间）

途径：陕西省西安市曲江新区旺座曲江 K 座 1801 室

方式：现场获取

售价： 50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 2026 年 08 月 06 日 09 时 30 分 00 秒 （北京时间）

地点：陕西省西安市曲江新区旺座曲江 K 座 1801 室

五、开启

时间： 2026 年 08 月 06 日 09 时 30 分 00 秒 （北京时间）

地点：陕西省西安市曲江新区旺座曲江 K 座 1801 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凡有意参加本项目者，请于获取时间内在西安市曲江新区旺座曲江 K 座 1801 室持单位介绍信或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并提供加盖公章的身份证复印件材料（现场核验经办人的证件原件）；采购文件每套售价 500 元/套，售后不退。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陕西开放大学

地址：西安市长安区郭杜北街 19 号

联系方式：029-81896973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广达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曲江新区旺座曲江 K 座 1801 室

联系方式：029-89866364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刘亮芳

电话：029-89866364

广达咨询有限公司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及前附表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招标人	陕西开放大学
1.1.3	招标代理机构	广达咨询有限公司
1.1.4	项目名称	郭杜校区羽毛球场地地面改造项目
1.1.5	工程地点	陕西开放大学郭杜校区
1.2.1	资金来源	其他资金
1.2.2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工程概况	郭杜校区羽毛球(匹克球)场由于使用年限较长,缺少维修维护,现地面已出现大范围破损,老化,不仅严重影响学生正常运动体验,增加运动损伤风险,还制约了场地使用效率的提升,也难以保障各类小型羽毛球赛事的规范开展,为切实解决上述问题,优化运动环境,保障师生运动安全,进一步提升场地综合使用效能,经体育教学部调研论证,计划对郭杜校区羽毛球场地进行地面改造,包含地面拆除,地基处理,沥青铺设,硅PU铺设等;具体详见磋商文件内容。
1.3.2	工期	40 日历天
1.3.3	工程质量	合格
1.4.1	投标人资质条件	详见第一章磋商公告内投标人资格要求
1.4.3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 接受 ☒ 不接受
1.9.1	踏勘现场	☒ 不组织;投标人自行踏勘,无论投标人是否踏勘,招标人都视为投标人已充分了解现场实际情况。 ☐ 组织
1.10	答疑	已领取本磋商文件的投标人对本磋商文件有疑问需要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回复的各投标人应在磋商会议开始前三天,向招标代理机构指定邮箱提交全部的 word 版电子文件以及加盖公章的扫描件,发送至招标代理机构邮箱的书面答疑问题如缺少材料或逾期提交的,招标代理机构将不予接收且不予进行回复。 指定邮箱为:Guangdazixungongsi@163.com
1.11	分包	不允许分包。
1.12	偏离	不满足评审办法中初步评审标准的,视为发生重大偏离,其磋商被否决。其余偏离视为细微偏离,磋商小组将通过澄清方式对细微偏离进行澄清或修改。
2.3.4	磋商文件的质疑答复	对于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依法提出的询问和质疑,招标代理机构将在三个工作日内答复询问,七个工作日内答复质疑。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3.2.3	磋商报价其他要求	自主填报，但不得超出本项目的最高限价。如超出，将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3.2.4	最高限价	金额：678,533.27 元
3.3.1	投标有效期	自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 90 天
3.4.1	投标保证金	无需交纳，本文件中涉及到投标保证金要求均不适用
3.5	投标人会议现场须带资料及原件	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本项目采购磋商活动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采购活动的，应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合法有效的身份证原件及加盖公章的复印件，且应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采购活动的，应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授权代表合法有效的身份证原件及加盖公章的复印件。 注：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将拒绝任何资格证明文件（原件）的补充。
3.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3.7.3	签字或盖章要求	磋商响应文件以及密封袋须按磋商文件格式要求加盖印章或签字。
3.7.4	磋商响应文件份数	正本 1 本；副本 2 本；电子版文件 1 套（U 盘 1 份）。
	纸质磋商响应文件装订密封要求	1. 磋商响应文件正、副本应分别胶装成册，装订应牢固、不易拆散和换页，不得采用活页装订。 2. 密封要求：正本、副本与电子版密封于同一标袋内，如一个标袋无法满足密封要求，允许分开密封。封套的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公章并经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电子版磋商响应文件要求	1. 内容：包含磋商响应文件 WORD 及签字盖章齐全的 PDF 电子版； 2. 要求： ①电子磋商响应文件，存储媒介一律用 U 盘存贮。 ②存储电子版数据前，必须确保计算机无病毒，若因电子版数据时，检查出有病毒且导致数据损坏的，或由于投标人其他原因而使得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电子版无法参与正常评标的，后果自负。 ③U 盘内文件的组织方式：建立一个文件夹，文件夹的名称为投标人名称。所有采购要求提供电子版的内容存放在该文件夹内。与采购要求无关的说明、介绍文档不得存放在本文件夹内。
4.1.2	纸质磋商响应文件封套上写明	以本文件第六章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为准。 ****年**月**日**时**分前不得开启
4.2.1	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详见磋商公告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4.2.2	递交磋商响应文件地点	陕西省西安市曲江新区旺座曲江 K 座 1801 开标室
4.2.3	是否退还磋商响应文件	否
5.1	磋商时间、地点	磋商时间：同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磋商地点：同递交磋商响应文件地点
5.2	磋商程序	1) 介绍参加会议的单位领导和来宾； 2) 介绍参加磋商会议的投标人； 3) 宣布磋商纪律； 4) 宣布监督、唱标、记录人员名单； 5) 由监督人及各投标人代表共同查验磋商响应文件密封完整性，并宣布查验结果； 6) 开启磋商响应文件； 7) 与有效投标人分别进行磋商； 8) 对有效投标人要求提交第二次商务报价，在磋商小组未对磋商文件进行实质性修改的情况下，第二次报价不得超过一次报价； 9) 磋商小组评审、推荐中标候选人。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第二次商务报价为本磋商活动最终报价。 根据相关规定，所有报价在公示前均不公开宣布。
6.1.1	磋商小组的组建	磋商小组构成：依法组成。 评审小组构成：3 人，其中招标人代表 1 人，专家 2 人。
7.1	是否授权磋商小组确定中标人	否
7.3	履约担保	不要求
7.4	支付担保	无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 本项目采购标的所属行业：建筑业。 2. 代理服务费：确定成交供应商后 3 日内，由成交供应商按国家计委颁发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 号）和《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 号）的有关规定标准收取，获取成交通知书前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付清代理服务费。 3. 本磋商文件未明确的其他事项，按照有关法律、法规或省市有关规定执行。本磋商文件由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本表是对供应商须知的提示、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表为准。如本表未说明的，以本竞争性磋商文件内容为准。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以及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竞争性磋商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采购。

1.1.2 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项目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工程内容、计划工期和质量要求

1.3.1 工程概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工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工程质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项目采购的资质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为本磋商项目前期准备为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

（3）为本磋商项目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4）与本磋商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5）与本磋商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6）与本磋商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7）投标人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的；

（8）被责令停业的；

（9）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10）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11）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质量问题的；

1.4.3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5 费用承担

1.5.1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磋商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磋商文件和磋商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磋商响应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踏勘现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供应商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应商在编制磋商响应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 答疑

答疑内容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具体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1 分包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2 偏离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磋商文件的组成

2.1 磋商文件的组成

2.1.1 本磋商文件包括：

- （1）磋商公告；
- （2）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评审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招标内容和要求
- (6)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磋商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2.1.2 投标人应及时购买并获取磋商文件，否则引起的一切风险由投标人自负。

2.2 磋商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按照前附表要求向招标人提出疑问，要求招标人对磋商文件予以澄清，招标人在投标人提出答疑截止时间后 3 日内答复。

2.2.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磋商响应文件编制的，招标代理机构将在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投标人；不足 5 日的，招标代理机构将顺延提交磋商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

2.2.3 投标人应及时领取并获取澄清和修改后的磋商文件，未按澄清和修改后的磋商文件编制的磋商响应文件有可能被磋商小组否决。

2.2.4 除非招标人认为确有必要答复，否则，招标人有权拒绝回复投标人在本章第 2.2.1 项规定的时间后的任何澄清要求。

2.3 磋商文件的修改

2.3.1 在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5 日前，招标人可以修改磋商文件，并向投标人发布。如果修改磋商文件的时间距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不足 5 日时，招标人将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投标人应及时登录相应网站查看本项目的磋商变更信息，否则引起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2.3.3 磋商文件、磋商文件澄清（答疑）纪要、磋商文件修改（补充）文件等内容均以发布的为准。当磋商文件、磋商文件澄清（答疑）纪要、磋商文件修改（补充）文件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时间在后的为准。

2.3.4 磋商文件的质疑答复

已经购买磋商文件的投标人对磋商文件有疑问或者认为磋商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询问或者质疑，在此之后提出的询问或者质疑均为无效，招标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对于在规定时间内收到的投标人依法提出的询问或者质疑，招标代理机构将按程序在规定的时间内予以答复。

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3. 磋商响应文件

3.1 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

3.1.1 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的资格审查资料。

3.1.2 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的响应方案。

3.1.3 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和撤回：

（1）投标人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2）投标人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3）若为提交的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不再接受其补充内容，与电子响应文件保持一致，不允许补充和修改。

3.1.4 响应文件被拒绝接收的情形：

（1）未按磋商文件制作的；

（2）逾期提交响应文件的。

3.1.5 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中，投标人应无条件使用磋商文件中的格式，不按统一规定填报响应文件，造成评标专家无法判别时，将按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3.2 磋商报价

3.2.1 投标人应按照磋商文件中的规定和要求进行报价，任何不符合报价要求的投标将按照废标处理。

3.2.2 磋商报价表中标明的价格应为履行合同的固定价格，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及以可调整价格的投标均按照废标处理。

3.2.3 磋商报价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2.4 本次磋商的最小单元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的规定，投标人可对任一最小单元进行投标，但不能对最小单元中的内容或者分项内容进行不完全投标。任何不完全的投标将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3.3 投标有效期

3.3.1 投标有效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2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磋商响应文件。

3.3.3 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人在原定内，可以根据需要以书面形式向投标人提出延长的要求，对此要求投标人须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投标人可以拒绝招标人这种要求，而不被没收磋商保证金。同意延长的投标人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磋商响应文件，但需要相应的延长磋商保证金的有效期，在延长的内本须知关于投标担保的退还与没收的规定仍然适用。

3.4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是否交纳投标保证金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5 投标人会议现场须带资料及原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6 备选投标方案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允许投标人递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磋商小组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磋商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招标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3.7 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

3.7.1 响应文件应按“响应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磋商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7.2 响应文件应当对磋商文件有关工期、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招标内容和要求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7.3 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纸质版响应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文件封面及其它有要求的部位应加盖投标人印章并经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由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响应文件中须同时提交投标人签署的授权代理委托书。投标人签署授权代理委托书格式、签字、盖章、及内容均应符合要求，否则响应文件签署授权代理委托书无效。响应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章或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确认。

3.7.4 响应文件份数、装订、包装、密封及标记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投标

4.1 磋商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纸质版响应文件正本、副本、电子版文件（U 盘 1 份）按投标人前附表的要求进行标记、递交。

4.1.2 纸质版响应文件的封套上应写明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3 未按本章第 4.1.1 项或第 4.1.2 项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的响应文件，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

4.2 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4.2.1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2 递交响应文件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4.2.4 响应文件未在递交截止前送达递交地点的视为逾期送达，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将不予受理。

4.3 磋商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本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5.1 项规定的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磋商响应文件，最终磋商响应文件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递交的磋商响应文件为准。

4.3.2 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磋商响应文件的书面通知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4.3.3 修改的内容为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磋商响应文件应按照本章第 3 条、第 4 条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4.3.4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补充、修改磋商响应文件。

4.3.5 在投标截止时间至满之前，投标人不得撤回其磋商响应文件，否则其磋商保证金将被没收。

5. 磋商

5.1 磋商时间和地点

招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磋商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

5.2 磋商程序：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 评审

6.1 磋商小组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小组由招标人或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磋商小组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磋商小组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招标人或投标人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6.2 评审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审

6.3.1 磋商小组按照“评审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磋商响应文件进行评审。“评审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6.3.2 评标过程的保密

（1）开标后，直至授予中标人合同为止，凡属于对磋商响应文件的审查、补遗、评价和比较的有关资料以及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等均严格保密。

（2）在磋商响应文件的评审、中标候选人荐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投标人向招标人和磋商小组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会导致其投标被拒绝直至取消其中标资格。

（3）中标人确定后，招标人不对未中标人就评标过程以及未能中标原因作出任何解释。未中标人不得向磋商小组组成人员或其他有关人员索问评标过程的情况和材料。

6.3.3 磋商响应文件的澄清

（1）为有助于磋商响应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磋商小组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磋商响应文件不明确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或说明，投标人应采用书面形式进行澄清或说明，但不得超出磋商响应文件的范围或磋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根据本须知第 6.3.4 条规定，凡属于磋商小组在评标中发现的计算错误进行核实的修改不

在此列。

(2) 磋商小组认为有必要时，可向投标人进行询标。

6.3.4 磋商响应文件计算错误的修正

(1) 磋商小组将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磋商响应文件进行校核，看其是否有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当单价与数量的乘积与合价不一致时，以单价为准，除非磋商小组认为单价有明显的小数点错误，此时应以标出的合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2)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磋商响应文件的磋商报价，投标人同意后，调整后的磋商报价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其投标将被拒绝，并不影响评标工作。

6.3.5 磋商响应文件的评审、比较和否决

(1) 磋商小组仅对在实质上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磋商响应文件进行评估和比较。未响应磋商文件和合同条款的磋商响应文件，不得进行评标。

(2) 在评审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就磋商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材料。

(3) 磋商小组依据本次评标标准和方法，对磋商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向招标人提出书面评标报告，并根据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磋商小组直接确定中标人外，招标人依据磋商小组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磋商小组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除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磋商小组直接确定中标人外，招标人依据磋商小组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磋商小组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7.2 成交通知

7.2.1 在本章规定的时间内，招标人将发布中标结果公示，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7.2.2 在公示期内，未接到投标人对评标结果提出异议或未接到招标行政监督部门通知招标人在招投标活动中有违法行为时，公示期满后，招标人将向第一中标候选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并向相关机构备案。

7.3 履约担保

7.3.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磋商文件“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履约担保格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担保。联合体中标的，其履约担保由牵头人递交，并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磋商文件“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履约担保格式要求。

7.3.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 7.3.1 项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其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磋商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4 支付担保

招标人按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及担保形式向中标人提交支付担保。

7.5 签订合同

7.5.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根据磋商文件和中标人的磋商响应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磋商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5.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磋商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8.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8.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

- （1）通过资格预审或审查的申请人少于 3 个的；
- （2）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 3 个的；
- （3）经磋商小组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8.2 不再招标

重新招标再次失败的，属于必须审批或核准的工程建设项目，经原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不再进行招标。

9. 纪律和监督

9.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磋商小组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9.3 对磋商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磋商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磋商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5 投诉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10. 需要补的其他内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评审办法

一、评审办法

1.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投标人的响应文件进行综合评分，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前三名中标候选人。

2. 磋商小组组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1 条。

3.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

二、磋商小组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 审查、评价磋商响应文件是否符合磋商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 要求投标人对磋商响应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3. 对磋商响应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或根据招标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5. 向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三、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按照无效磋商处理：

(1) 磋商响应文件未按磋商文件规定格式填写，内容不全或关键词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2) 磋商响应文件未按磋商文件规定装订、密封的；

(3) 磋商报价超过采购预算或采购最高限价的；

(4) 磋商报价低于成本价或磋商报价有重大缺、漏项的；

(5) 工期超过磋商文件规定期限的；

(6) 质保期少于磋商文件规定期限的；

(7) 拟派技术负责人有其他在建工程的或未提供无在建工程证明的；

(8) 两份(含两份)以上磋商响应文件内容雷同的；

(9) 拒绝磋商小组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10) 投标人不具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全部资格要求；

(11) 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行为的；

(12) 磋商响应文件含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3) 投标人未通过正规渠道购买本磋商文件或投标人的名称与领取磋商文件时登记领取磋商文件单位的名称不符；

(14)经证实,投标人在招标人以往项目中有不良记录影响投标或投标资格的;

(15)法律、法规及行业有规定、以及评标办法规定的其他情形。

四、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1. 不同投标人的磋商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投标人的磋商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 不同投标人的磋商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磋商报价成规律性差异;
5. 不同投标人的磋商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6. 不同投标人的磋商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五、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1. 投标人之间协商磋商报价等磋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 投标人之间约定中标人;
3. 投标人之间约定部分投标人放弃投标或者中标;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投标;
5. 投标人之间为谋取中标或者排斥特定投标人而采取的其他联合行动。

六、评审程序

1. **资格审查:** 由磋商小组对投标人的响应文件进行资格审查。

投标人资质条件: 详见第一章磋商公告内投标人资格要求

2. 符合性审查

由磋商小组对资格检查合格的磋商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符合性审查在评标过程中穿插进行。

符合性审查标准

序号	符合审查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1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报价,有可能影响工程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2	供应商名称是否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一致	供应商名称应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一致
3	响应文件的签字、盖章	响应文件签字盖章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4	响应文件报价是否唯一	每次报价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不得超过最高限价。原则上二次报价为最终报价,且二次报价不得超过一次报价。
5	工期	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6	工程质量	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7	其他无效情形	供应商有法律、规章、规范性文件和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按无效响应处理。

3. 明显低价的排除

磋商小组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废标处理。

4. 澄清有关问题:

(1) 对于磋商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

算错误的内容，磋商小组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署全名。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磋商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磋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 磋商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①磋商响应文件中磋商函（报价）内容与磋商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磋商函为准；

②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③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磋商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④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3) 评审价的确定：

供应商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合格的，为有效磋商供应商。

对于所有有效磋商第二次报价按照以下规则进行评审价的确定：

①对于不需要进行政策性价格优惠调整的，其评审价为按照本办法规定的修正办法修正后的磋商总价。

②对于符合政策性优惠的，其评审价按照以下规则进行计算调整：

对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或者采购包，不执行面向中小企业的“价格评审优惠”。

对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项目，供应商为小型和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评审价计算规则：**【其评审价=磋商最后报价*90%】**；

③其他方式按照国家相关规定执行。

5. 比较与评价：

评委会各成员按照评审办法（后附）规定的内容，独立进行综合比较、评价打分。

6. 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汇总全体评委对每个投标人的赋分，计算出每个投标人的综合得分，按照得分从高到低顺序排列，推荐 3 名为中标候选人。

评审办法

评审项	评分说明	分值	备注
技术参数	响应产品的技术指标、参数完全符合或优于磋商文件第五章工程内容和工程量清单要求，计 16 分；“★”参数负偏离一项扣 3 分，非“★”参数负偏离一项扣 2.5 分，扣完为止。 注：每项参数需提供响应产品技术指标、参数的相应的证明材料，经评审专家审定得分。	16 分	
企业业绩	供应商提供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本项目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完成的类似业绩证明材料，提供 1 项得 3 分，最多得 3 分。未提供的不得分。 评审依据：提供施工合同的复印件（证明材料包括合同和竣工资料复印件），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3 分	
项目部人员构成	拟派项目部人员专业构成、职称等情况综合评审；人员充足、专业齐全的得 4-5 分；人员配备一般的得 2-3 分；项目部人员构成明显不足的得 0-1 分。 评审依据：提供人员身份证和相应专业职称证书或注册证书，其中安全员必须提供安全员 C 证，评审时以供应商提供加盖公章的证书复印件为准，未提供以上资料的相应人员不予认定和赋分。	5 分	
总体实施方案	根据供应商针对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总体实施方案进行评审。总体实施方案目标设定合理、实施范围全面、实施步骤清晰有序，整体部署具有逻辑性和连贯性的得 6-8 分；总体实施方案目标设定、实施范围基本满足本项目需求、有明确的实施步骤，整体部署能保障项目的实施的得 2-6 分；总体实施方案目标设定不清晰明确、实施范围考虑不足、实施步骤粗略，整体部署思路不全面的得 0-2 分；未提供的不计分；	8 分	
确保工期的方案及措施	根据供应商针对项目工期紧、技术标准高，制定全面、科学的实施方案和技术组织措施以及确保工程按期按质完成措施进行评审。方案及措施时间进度安排合理、有明确的技术标准，完全满足本项目需求的得 6-8 分；方案及措施有时间进度安排及技术标准，但考虑不够全面，基本满足本项目需求的得 2-6 分；方案及措施中缺少时间进度安排或技术标准，整体方案粗略，不能保证本项目顺利实施的得 0-2 分；未提供的不计分。	8 分	
优化方案及技术措施	根据供应商分析本项目进度目标的关键节点，同时针对关键节点、复杂环节给出优化方案及技术措施进行评审。方案及措施对于关键节点有全面详细的分析，对于本项目关键节点、复杂环节给出了合理可行且针对性强的优化方案的得 6-8 分；方案及措施对于关键节点有分析内容，对于本项目的关键节点、复杂环节给出了基本的优化方案，但内容较为粗略笼统的得 2-6 分；方案及措施对于关键节点缺少分析内容或内容简略，对于本项目的关键节点、复杂环节没有明确的优化方案的得 0-2 分；未提供的不计分。	8 分	

质量保证措施	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特点制定切实可行的质量控制目标和保证措施进行评审。措施中有严格的质量标准要求、对于施工过程中有严格的质量监督制度及发现和纠正质量问题的具体方案的得 6-8 分；措施中有质量标准要求、有质量监督制度及发现和纠正质量问题的方案，但整体内容不够详细且粗略，与本项目实际情况有差异的得 2-6 分；措施中质量标准要求、质量监督制度、发现和纠正质量问题的方案有缺项，且整体内容简略的得 0-2 分；未提供的不计分。	8 分	
安全文明施工	根据供应商提供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环保施工、防尘降噪等保证措施及应急保证措施进行评审。结合工程环境及特点在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环保施工、防尘降噪方面有明确详细的保证措施，应急保障方案针对性及合理性强，完全满足本项目需求的得 5-6 分；在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环保施工、防尘降噪方面有保证措施，且有应急保障方案，但方案内容粗略，基本满足本项目需求的得 3-4 分；在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环保施工、防尘降噪方面的保证措施有缺项，或是缺少应急保障方案的得 0-2 分；未提供的不计分。	6 分	
售后服务及质保期服务承诺	根据供应商提供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质保期服务承诺和售后服务方案进行评审。有明确的质保期服务承诺，且方案中具备有效服务方案、故障解决方案、响应时间、人员保障、售后服务电话等详细完整内容的得 6-8 分；有质保期服务承诺但内容简略，服务方案内容不够全面的得 3-5 分；无质保期服务承诺或是方案中缺少内容较多的得 0-2 分；未提供的不计分。	8 分	
价格分	磋商报价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磋商报价最低的报价为评审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磋商报价得分} = (\text{评审基准价} / \text{磋商报价}) \times 30$	30 分	
分值构成	详细评审 70.0000 分 报价得分 30.0000 分		

备注：

1. 若出现综合得分并列时，按评审因素技术部分评审内容逐项比较得分，分项得分高者排序在前；若价得分仍相同，则由磋商小组无记名投票，得票高者排序在前。
2. 评委需要严格按照以上方法赋分，不得超过分数界限赋分。
3. 各种计算采用插入法，数字均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
4. 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本格式条款供招标人和中标人双方签订合同参考，具体事宜以双方协商为准）

建设项目施工合同

施 工 合 同

住 房 城 乡 建 设 部
国 家 工 商 行 政 管
理 总 局

制定

说 明

为了指导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当事人的签约行为，维护合同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以及相关法律法规，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对《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3-0201）进行了修订，制定了《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7-0201）（以下简称《示范文本》）。为了便于合同当事人使用《示范文本》，现就有关问题说明如下：

一、《示范文本》的组成

《示范文本》由合同协议书、通用合同条款和专用合同条款三部分组成。

（一）合同协议书

《示范文本》合同协议书共计 13 条，主要包括：工程概况、合同工期、质量标准、签约合同价和合同价格形式、项目经理、合同文件构成、承诺以及合同生效条件等重要内容，集中约定了合同当事人基本的合同权利义务。

（二）通用合同条款

通用合同条款是合同当事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就工程建设的实施及相关事项，对合同当事人的权利义务作出的原则性约定。

通用合同条款共计 20 条，具体条款分别为：一般约定、发包人、承包人、监理人、工程质量、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工期和进度、材料与设备、试验与检验、变更、价格调整、合同价格、计量与支付、验收和工程试车、竣工结算、缺陷责任与保修、违约、不可抗力、保险、索赔和争议解决。前述条款安排既考虑了现行法律法规对工程建设的有关要求，也考虑了建设工程施工管理的特殊需要。

（三）专用合同条款

专用合同条款是对通用合同条款原则性约定的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的条款。合同当事人可以根据不同建设工程的特点及具体情况，通过双方的谈判、协商对相应的专用合同条款进行修改补充。在使用专用合同条款时，应注意以下事项：

1. 专用合同条款的编号应与相应的通用合同条款的编号一致；

2. 合同当事人可以通过对专用合同条款的修改，满足具体建设工程的特殊要求，避免直接修改通用合同条款；

3. 在专用合同条款中有横道线的地方，合同当事人可针对相应的通用合同条款进行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如无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则填写“无”或划“/”。

二、《示范文本》的性质和适用范围

《示范文本》为非强制性使用文本。《示范文本》适用于房屋建筑工程、土木工程、线路管道和设备安装工程、装修工程等建设工程的施工承发包活动，合同当事人可结合建设工程具体情况，根据《示范文本》订立合同，并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和合同约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及合同权利义务。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陕西开放大学

承包人（全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郭杜校区羽毛球场地地面改造项目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郭杜校区羽毛球场地地面改造项目

2. 工程地点：陕西开放大学郭杜校区

3. 资金来源： 专项资金

4. 工程内容：郭杜校区羽毛球(匹克球)场由于使用年限较长，缺少维修维护，现地面已出现大范围破损，老化，不仅严重影响学生正常运动体验，增加运动损伤风险，还制约了场地使用效率的提升，也难以保障各类小型羽毛球赛事的规范开展，为切实解决上述问题，优化运动环境，保障师生运动安全，进一步提升场地综合使用效能，经体育教学部调研论证，计划对郭杜校区羽毛球场地进行地面改造，包含地面拆除，地基处理，沥青铺设，硅PU铺设等。具体详见磋商文件内容；具体施工内容见工程量清单。

二、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 一 一 年 月 一 日。

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40 日历天（具体开工日期以采购人或监理工程师发出开工指令之日为准）。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合格。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陕西开放大学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肆份,承包人执贰份。

发包人: (公章)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地 址：_____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传 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账 号：_____

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

(略)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1. 一般约定

1.1 词语定义

1.1.1 合同

1.1.1.1 其他合同文件包括：施工组织设计、履行合同过程中双方工地代表人书面确认的对合同内容有实质性影响的会议纪要、设计变更等资料。

1.1.2 合同当事人及其他相关方_____。

1.1.2.1 监理人：

名 称：_____；

资质类别和等级：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1.1.2.2 设计人：

名 称：_____/_____；

资质类别和等级：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

电子信箱：_____/_____；

通信地址：_____/_____。

1.1.3 工程和设备

1.1.3.1 作为施工现场组成部分的其他场所包括：发包人提供的施工场地和发包人指定的施工作业区域。

1.1.3.2 永久占地包括：____/_____。

1.1.3.3 临时占地包括：双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确定。

1.3 法律

适用于合同的其他规范性文件：执行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发包方内部管理的有关规定、制度。

1.4 标准和规范

1.4.1 适用于工程的标准规范包括：执行国家相关规范约定。

1.5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顺序为：1、本合同协议书；2、中标（成交）通知书；3、本合同专用条款；4、磋商文件、答疑纪要及工程量清单；5、响应文件（投标书）、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及其附件；6、通用条款；7、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1.6 图纸和承包人文件

1.6.1 图纸的提供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期限： / ；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数量： / ；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内容： / 。

1.6.2 承包人文件

需要由承包人提供的文件，包括： 竣工结算资料及竣工图纸 ；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期限为： 3 个工作日 ；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数量为： 2 套 ；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形式为： 纸质版及电子版 ；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文件的期限： / 。

1.6.3 现场图纸准备

关于现场图纸准备的约定： / 。

1.7 联络

1.7.1 发包人和承包人应当文件正式生效后 3 天内将与合同有关的通知、批准、

证明、证书、指示、指令、要求、请求、同意、意见、确定和决定等书面函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1.7.2 发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陕西开放大学；

发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_____。

承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陕西开放大学；

承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_____。

监理人接收文件的地点：_____；

监理人指定的接收人为：_____。

1.8 交通运输

1.8.1 场内交通

关于场外交通和场内交通的边界的约定：双方另行约定。

1.8.2 超大件和超重件的运输

运输超大件或超重件所需的道路和桥梁临时加固改造费用和其他有关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1.9 知识产权

1.9.1 关于发包人提供给承包人的图纸、发包人为实施工程自行编制或委托编制的技术规范以及反映发包人关于合同要求或其他类似性质的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发包人。

关于发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至工程竣工验收之日。

1.9.2 关于承包人为实施工程所编制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承包人。

关于承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至工程竣工验收结算后。

1.9.3 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所采用的专利、专有技术、技术秘密的使用费的承担方式：自行承担。

1.10 工程量清单错误的修正

出现工程量清单错误时，是否调整合同价格：调整合同价格。

允许调整合同价格的工程量偏差范围: ±15%。

2. 发包人

2.1 发包人代表

发包人代表:

姓 名: _____;

身份证号: _____;

职 务: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通信地址: _____。

发包人对发包人代表的授权范围如下：_____。

2.2 施工现场、施工条件和基础资料的提供。

2.2.1 提供施工现场

关于发包人移交施工现场的期限要求:_____。

2.2.2 提供施工条件_____。

3. 承包人

3.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1) 将发包人按合同约定支付的各项价款专用于合同工程，且应及时支付其雇用人员工资，并及时向分包人支付合同价款，不得因拖欠雇用人员工资和分包方工程款给发包人带来损失和造成不良影响；

(2)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内容: 承包人向发包人提交完整的竣工资料及竣工图, 并提供电子文档。

承包人需要提交的竣工资料套数： 2 套。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费用承担：自行承担。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移交时间: 竣工验收后 7 个工作日内。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形式要求：纸质版及电子版。

(3) 承包人应履行的其他义务：按甲方要求。

3.2 项目经理

3.2.1 项目经理：

姓 名： ；

身份证号： ；

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 ；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 ；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 ；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 ；

联系电话： ；

电子信箱： ；

通信地址： ；

承包人对项目经理的授权范围如下：代表承包人履行合同全部内容。

关于项目经理每月在施工现场的时间要求：不得少于施工天数的 80%。

承包人未提交劳动合同，以及没有为项目经理缴纳社会保险证明的违约责任：
按相关国家法律法规、规范标准。

项目经理未经批准，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每发现一次，罚款 1000 元。

3.2.2 承包人擅自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罚款 1000 元。

3.2.3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罚款 1000 元。

3.3 承包人人员

3.3.1 承包人提交项目管理机构及施工现场管理人员安排报告的期限：开工后 3 天内。

3.3.2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撤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每发现一次，

罚款 1000 元。

3.3.3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离开施工现场的批准要求 经发包人同意。

3.3.4 承包人擅自更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每发现一次，罚款 500 元。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每发现一次，罚款 500 元。

3.4 分包

3.4.1 分包的一般约定

禁止分包的工程包括：所有工程项目禁止分包。

主体结构、关键性工作的范围：项目清单及施工图全部内容。

3.4.2 分包的确定

允许分包的专业工程包括：所有工程项目禁止分包。

其他关于分包的约定：/。

3.4.3 分包合同价款

关于分包合同价款支付的约定：/

3.5 工程照管与成品、半成品保护

承包人负责照管工程及工程相关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起始时间：合同工期内。

3.6 履约担保

承包人是否提供履约担保：否。

4. 监理人

4.1 监理人的一般规定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内容： 。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权限： 。

关于监理人在施工现场的办公场所、生活场所的提供和费用承担的约定：由承包人承担。

4.2 监理人员

总监理工程师：

姓 名：_____；

职 务：_____；

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号：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关于监理人的其他约定：_____。

5. 工程质量

5.1 质量要求

5.1.1 特殊质量标准和要求： 无。

关于工程奖项的约定： / 。

5.1.2 增加内容：给发包人造成损失的，发包人有权予以处罚。

5.2 隐蔽工程检查

5.2.1 承包人提前通知监理人隐蔽工程检查的期限的约定： 6 小时。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检查时，应提前 6 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 24 小时。

6.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

6.1 安全文明施工

6.1.1 项目安全生产的达标目标及相应事项的约定： 达标 。

6.1.2 关于治安保卫的特别约定：承包人应遵守发包人治安保安相关制度和要求，统一管理施工场地的治安保卫事项，履行合同工程的治安保卫职责。

关于编制施工场地治安管理计划的约定： / 。

6.1.3 文明施工

合同当事人对文明施工的要求： 达标 。

6.1.4 关于安全文明施工费支付比例和支付期限的约定： 工程开工前，发包人向承包人支付安全文明施工费的 100%。承包人须保证专款专用并不得以此费用不足现场安全文明施工措施支出为由而减少现场安全文明施工措施的投入 。

7. 工期和进度

7.1 施工组织设计

7.1.1 合同当事人约定的施工组织设计应包括的其他内容： 施工管理机构及劳动力组织，季节性施工的技术组织保证措施等，并按监理人要求提供 。

7.1.2 施工组织设计的提交和修改

承包人提交详细施工组织设计的期限的约定： 开工日期3天前 。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 24 小时 。

7.2 施工进度计划

7.2.1 施工进度计划的修订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修订的施工进度计划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 24 小时 。

7.3 开工

7.3.1 开工准备

关于承包人提交工程开工报审表的期限： 24 小时 。

关于发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 24 小时 。

关于承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 24 小时 。

7.3.2 开工通知

7.4 测量放线

7.4.1 发包人通过监理人向承包人提供测量基准点、基准线和水准点及其书面资料的期限： 24 小时 。

7.5 工期延误

7.5.1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工期顺延。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的其他情形：无。

7.5.2 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每逾期一天，扣除 1000 元。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上限：/。

7.6 不利物质条件

不利物质条件的其他情形和有关约定：/。

7.7 暂停施工

7.7.1 /。

7.7.2 /。

7.7.3 /。

7.8 提前竣工的奖励

7.8.1 提前竣工的奖励：/。

8. 材料与设备

8.1 承包人采购材料与工程设备

承包人负责采购材料、工程设备的，应按照有关标准、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供产品合格证明及出厂证明，经发包人认可后采购，并对材料、工程设备质量负责。

8.2 材料与工程设备的保管与使用

8.2.1 发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的保管费用的承担：/。

8.3 禁止使用不合格的材料和工程设备

8.4 样品

8.4.1 样品的报送与封存

需要承包人报送样品的材料或工程设备，样品的种类、名称、规格、数量要求：
按管理部门要求和发包人需求确定执行。

8.5 材料与工程设备的替代

8.6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8.6.1 承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关于修建临时设施费用承担的约定：由承包人承担。

9. 试验与检验

9.1 试验设备与试验人员

9.1.2 试验设备

施工现场需要配置的试验场所：按有关规定执行。

施工现场需要配备的试验设备：按有关规定执行。

施工现场需要具备的其他试验条件：按有关规定执行。

10. 变更

10.1 变更估价

10.1.1 变更估价原则

10.1.1.1 关于变更估价的约定：非承包人原因导致变更的，变更工程内容必须经发包人确认。

10.2 承包人的合理化建议

监理人审查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 / 。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 / 。

承包人提出的合理化建议降低了合同价格或者提高了工程经济效益的奖励的方法和金额为： / 。

10.3 暂列金额

合同当事人关于暂列金额使用的约定： /

11. 价格调整

11.1 市场价格波动引起的调整

因市场价格波动调整合同价格，采用以下方式对合同价格进行调整：不调整。

关于基准价格的约定：不调整。

12. 合同价格、计量与支付

12.1 合同价格形式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执行固定综合单价合同。

合同总价包含的风险范围：本合同价采用固定综合单价合同价格形式，该综合单价包括完成该清单项目的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设备费、管理费、利润以及采用固定价格的工程所测算的风险因素等全部费用，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和合同中所有明示和暗示应当由承包人承担的其他风险，但法律变化引起的价格调整除外。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 / 。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非承包人原因导致变更的，变更工程内容必须经发包人确认。变更工程综合单价的价款按以下原则进行调整：

（1）经发包人、承包人核对确认的施工图清单预算中，有适用于变更工程的清单细目的，采用该清单的综合单价确定。

（2）经发包人、承包人核对确认的施工图清单预算中，没有适用于变更工程的清单细目，但有类似工程清单的，参照该类似清单的综合单价确定。

（3）经发包人、承包人核对确认的施工图清单预算中，没有适用于变更工程的清单细目也无类似清单细目的，由发包人按本项目施工图预算编制原则组价，经双方确认后作为结算依据。

12.2 预付款

12.2.1 预付款的支付

预付款支付比例或金额：/

预付款支付期限：/。

预付款扣回的方式： / 。

12.2.2 预付款担保

承包人提交预付款担保的期限： / 。

预付款担保的形式为： / 。

12.3 计量

12.3.1 计量原则

工程量计算规则： （1）本项目合同条款和《工程量清单》载明的特殊计量规则；
（2）按 GB50500-2013、GB50584-2013 等 9 本工程量计算规范及其配套文件；（3）
2015《陕西省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定额》计量规则等。

12.3.2 计量周期

关于计量周期的约定： 同付款节点 。

12.3.3 单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单价合同计量的约定： / 。

12.3.4 总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总价合同计量的约定： / 。

12.3.5 总价合同采用支付分解表计量支付的，是否适用第 12.3.4 项〔总价合同的计量〕约定进行计量： / 。

12.3.6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的计量

其他价格形式的计量方式和程序： /

12.4 工程进度款支付

12.4.1 付款周期

（1）合同签订后，达到付款条件 3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 40%；工程完工后，
达到付款条件 3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 40%；验收合格且经结算审计后，达到付款条
件 3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 20%。

（2）工程整体质保 2 年。质保期内发现的工程缺陷承包人负责维修。

(3) 每次付款前，承包人须提供合法合规的增值税发票（税率按本合同价款后的约定），否则，发包人有权拒绝支付任何款项。

12.4.2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编制

关于进度付款申请单编制的约定：___/___。

12.4.3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提交

(1) 单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___/___。

(2) 总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___/___。

(3)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___/___。

12.4.4 进度款审核和支付

(1) 监理人审查并报送发包人的期限：___ 本合同无进度款设定 ___。

发包人完成审批并签发进度款支付证书的期限：___ 本合同无进度款设定 ___。

发包人逾期支付进度款的违约金的计算方式：___ 本合同无进度款设定 ___。

13. 验收和工程试车

13.1 分部分项工程验收

13.1.1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验收时，应提前___ 24 ___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___ 48 ___小时。

13.2 竣工验收

13.2.1 竣工验收程序

关于竣工验收程序的约定：___ 按发包人相关规定 ___。

发包人不按照本项约定组织竣工验收、颁发工程接收证书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
执行通用条款。

13.2.2 工程经竣工验收合格的，以竣工验收合格之日为实际竣工日期，并在工程接收证书中载明。

13.2.3 移交、接收全部与部分工程

承包人向发包人移交工程的期限：项目竣工验收通过 5 个工作日。

发包人未按本合同约定接收全部或部分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双方另行约定。

承包人未按时移交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按合同总价 5%计。

13.3 工程试车

13.3.1 试车程序

工程试车内容: /

(1) 单机无负荷试车费用由 承包人 承担;

(2) 无负荷联动试车费用由_____承包人_____承担。

13.4 竣工退场

13.4.1 竣工退场

承包人完成竣工退场的期限： 3 个日历天。

14. 竣工结算

14.1 竣工结算申请

承包人提交竣工结算申请单的期限：竣工验收之日起 14 天内。

竣工结算申请单应包括的内容：按发包人相关规定。

14.2 竣工结算审核

发包人审批竣工付款申请单的期限： 160 天 。

发包人完成竣工付款的期限：根据确认的竣工结算报告，承包人向发包人申请工程竣工结算款。发包人应在收到申请后 30 天内按合同约定支付结算款， 到期没有支付应承担违约责任。

关于竣工付款证书异议部分复核的方式和程序：待异议解决后一并支付。

14.3 最终结清

14.3.1 最终结清申请单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的份数： 2 份。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算申请单的期限： 项目验收后 3 天内。

14.3.2 最终结清证书和支付

(1) 发包人完成最终结清申请单的审批并颁发最终结清证书的期限： 审计完成后 3 天内。

(2) 发包人完成支付的期限： 30 天内。

15. 缺陷责任期与保修

15.1 缺陷责任期

缺陷责任期的具体期限： 24 个月。

15.2 质量保证金

关于是否扣留质量保证金的约定： 否。

15.2.1 承包人提供质量保证金的方式 / ；

15.2.2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 / 。

15.3 保修

工程保修期为： 按照工程保修书内容执行

15.3.2 修复通知

承包人收到保修通知并到达工程现场的合理时间： 24 小时内。

16. 违约

16.1 发包人违约

16.1.1 发包人违约的责任

发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

(1) 因发包人原因造成监理人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之日起 7 天内发出开工通知的，承包人有权提出顺延开工日期的要求。

(2)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价款的违约责任： 顺延工期。

(3) 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规格、数量或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或因发包人原因导致交货日期延误或交货地点变更等情况的违约责任：顺延工期。

(4) 因发包人违反合同约定造成暂停施工的违约责任：顺延工期。

(5) 发包人无正当理由没有在约定期限内发出复工指示，导致承包人无法复工的违约责任：顺延工期。

16.1.2 因发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承包人按16.1.1项〔发包人违约的情形〕约定暂停施工满120天后发包人仍不纠正其违约行为并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承包人有权解除合同。

16.2 承包人违约

16.2.1 承包人违约的情形

(1) 承包人违反合同约定进行转包或分包的；

承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承包人除赔偿误期违约金外，另按国务院279号令有关规定处理。工程质量验收达不到合格质量标准，承包人应负责返工，直至重新通过验收，承包人应负责返工所发生的所有费用，所延误的工期不得顺延。如一再返修仍不能通过验收的（或超过发包人规定的时间），则发包人有权终止合同，拒绝付款，承包人应赔偿发包人由此引起的一切损失。发生安全事故，除承包人妥善解决外，同时扣除承包人合同价款2%的违约金。如给发包人造成损失的，承包人还应赔偿发包人因此受到的全部损失。发包人有权从任何应付或到期的总承包款项中扣除，不足扣除时，发包人有权通过其他法律途径进行追缴。承包人不能按合同工期竣工，施工质量达不到设计和规范的要求，或发生其它使合同无法履行的行为，发包人代表可通知承包人，按协议条款约定支付违约金，赔偿因其违约给发包人造成的损失。承包人不能拒绝或者拖延发包人、监理人下达的设计变更或现场工作指令。除非双方协议将合同终止，或因一方违约使合同无法履行，违约方承担违约责任后仍继续履行合同。

双方约定的承包人其他违约责任：本工程不允许转包给第三人，专业工程分包必须经发包人同意，若未经发包人同意分包的，发包人有权拒绝付款，并解除合同，出现任何问题与发包人无关，承包人承担一切责任。

16.2.2 承包人违约的责任

承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承包人应承担因其违约行为而增加的费用

用和（或）延误的工期。如工期延误，应承担违约责任、并向发包人支付赔偿费，赔偿费支付办法按延误一天支付 1000 元的违约金，此违约金的支付并不能解除中标单位应完成工程的责任或合同规定的其它责任。

16.2.3 因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关于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的特别约定：

（1）投标文件中明确的项目负责人，不得变更，开工时或施工过程中若有变更，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由此给发包人造成的一切损失。

（2）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不称职的项目负责人，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由此给发包人造成的一切损失。

（3）重要节点工期延迟达到或超过计划节点工期二分之一及以上时，发包人单方面解除合同，且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20%的违约金。

（4）在施工期间承包人如发生质量和安全事故，必须承担事故处理的一切费用、工程的恢复费用及因此造成后续工程延期费用，如发生重大及以上质量和安全事故，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并勒令其退场（在退场令发出 10 天内无条件退出施工场地），并且承包人还需向发包人支付本合同总价 10%的违约金。

17. 不可抗力

17.1 不可抗力的确认

除通用合同条款约定的不可抗力事件之外，视为不可抗力的其他情形： 无 。

17.2 因不可抗力解除合同

合同解除后，双方各自承担自己的损失。

18. 保险

18.1 工程保险

关于工程保险的特别约定： 由承包方承担 。

承包人是否应为其施工设备等办理财产保险： 按照国家相关规定 。

18.2 通知义务

关于变更保险合同时的通知义务的约定： 按照国家相关规定 。

19. 索赔

20. 争议解决

20.1 争议评审

合同当事人是否同意将工程争议提交争议评审小组决定： 不同意。

20.1.1 争议评审小组的确定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确定： _____/_____。

选定争议评审员的期限： _____/_____。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报酬承担方式： _____/_____。

其他事项的约定： _____/_____。

20.1.2 争议评审小组的决定

合同当事人关于本项的约定： _____/_____。

20.2 仲裁或诉讼

因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向 签约地 人民法院起诉的方式解决。

21、补充条款

21.1 监理工程师受发包人委托，在所规定的职责范围内对工程实施监理，包括检查、签证、发出通知、指令等，承包方必须服从、接受并配合监理工程师的工作。

21.2 承包人必须严格执行安全管理规定，落实安全管理制度及措施，消除安全隐患，做好施工期间的安全管理工作，承担全部安全责任和义务。

21.3 承包人按规定做好文明施工工作，必须达到文明工地标准和创卫标准。严格按文明工地和创卫标准施工，设立专用、分类垃圾场（箱），不得任意堆放或乱倒垃圾，定期将垃圾清理外运。

21.4 承包人应当确保农民工工资的按时、足额发放。否则发包人将在工程款中扣除并代发。

21.5 施工过程中，资料和工程进度必须同步。每月发包人管理人员对施工进度和资料进行检查，出现问题限期整改，若未整改每次罚款 1000 元人民币。

21.6 本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承包人应在发包人规定时间内免费将施工现场周围和施工单位生活区周围清除干净;无建筑材料、无建筑设备、无临时垃圾、无坑池渠沟、无掩埋的硬化道路和垃圾,场地整洁。否则发包人不予支付工程款。

21.7 承包人现场用电必须按照发包人要求,三相五线制,一机一闸必须带漏电保护,不许私用电炉。如施工现场出现漏电或短路跳闸,造成停电、影响到发包人用电的,每次罚款 1000 元。

21.8 在工程竣工验收前,承包人要将工程资料送监理人、质监站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申请工程竣工验收。

21.8 承包人严格遵守招标人单位的有关规章制度,按招标人要求做好保密工作。

21.9 承包人必须接受并服从安全管理部门的管理,严格执行各项管理制度,按要求办理施工人员及车辆进出监门证件,按规定时间在指定干警的带领下出入监门,自觉接受监门安全检查,不得携带手机、刀具、毒品等违禁物品,不得与服刑人员接触,不得给服刑人员捎带任何物品、信件。

21.10 为了保证工程质量、施工安全及监管安全,原则上承包方不得使用罪犯进行施工,避免民工与罪犯混岗作业,特别是涉及工程质量的防水、安装工程,涉及施工安全的高空作业工程。

协议书附件:工程质量保修书

附件 1:

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全称）：陕西开放大学

承包人（全称）：_____

发包人和承包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经协商一致就_____（工程全称）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承包人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法律规范和合同约定，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质量保修范围包括地基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供热与供冷系统，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和装修工程，以及双方约定的其他项目。具体保修的内容，双方约定如下：承包范围以内的所有工程。

二、质量保修期

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工程的质量保修期如下：

1. 地基基础工程和主体结构工程为设计文件规定的工程合理使用年限；
2. 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为_____年；
3. 装修工程为_____年；
4. 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工程为_____年；
5. 供热与供冷系统为_____个采暖期、供冷期；
6. 住宅小区内的给排水设施、道路等配套工程为_____年；
7. 其他项目保修期限约定如下：_____。

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三、缺陷责任期

工程缺陷责任期为2年，缺陷责任期自工程通过竣工验收之日起计算。单位工程先于全部工程进行验收，单位工程缺陷责任期自单位工程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缺陷责任期终止后，发包人应退还剩余的质量保证金（不计利息）。

四、质量保修责任

1. 属于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承包人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 7 天内派人保修。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保修的，发包人可以委托他人修理，因此发生的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2. 发生紧急事故需抢修的，承包人在接到事故通知后，应当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3. 对于涉及结构安全的质量问题，应当按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的规定，立即向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有关部门报告，采取安全防范措施，并由原设计人或者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人提出保修方案，承包人实施保修。

4. 质量保修完成后，由发包人组织验收。

五、保修费用

保修费用由造成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担。

六、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

_____ / _____

工程质量保修书由发包人、承包人在工程竣工验收前共同签署，作为施工合同附件，其有效期限至保修期满。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 址：_____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传 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账 号：_____

第五章 工程内容和工程量清单

一、项目名称：郭杜校区羽毛球场地地面改造项目

二、招标预算：68.00 万元。

三、技术、服务标准和要求：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的施工，必须达到国家及行业现行技术规范标准，符合国家及行业验收合格标准；

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达到现行“合格”标准，符合国家、行业、地方规定以及磋商文件规定的质量和安全标准要求。

四、技术要求

普通技术要求：

（一）6mm 硅 PU 球场

1、整体要求

1.1 外观要求：无裂纹、分层、龟裂、鳄鱼皮裂和玻璃裂纹等现象，无明显凹凸现象，表面色泽均匀、耐久。

1.2 标志线：标志线应清晰、不反光，无明显虚边、与面层粘合牢固。各标志线位置距终点线间的距离长度不允许出现负差，其正差应小于 1/1000。

1.3 平整度合格率：硅 PU 面层平整度合格率不小于 85%。

1.4 厚度：硅 PU 球场面层的厚度根据现场制定。

1.5 坡度：满足排水要求。

2、产品技术指标

2.1 硅 PU 球场符合 GB36246-2018《中小学合成材料面层运动场地》成品中有害物质限量要求：

检测项目		技术要求
有害物质含量	3 种邻苯二甲酸酯类化合物 (DBP、BBP、DEHP) 总和 a/(g/kg)	≤ 1.0
	3 种邻苯二甲酸酯类化合物 (DNOP、DINP、DIDP) 总和 a/(g/kg)	≤ 1.0
	18 种多环芳烃总和 / (mg/kg)	≤ 50
	苯并[a]芘 / (mg/kg)	≤ 1.0
	短链氯化石蜡 (C10-C13) / (g/kg)	≤ 1.5
	4,4,-二氨基-3,3,-二氯二苯甲烷 (MOCA) / (g/kg)	≤ 1.0
	游离甲苯二异氰酸酯 (TDI) 和游离六亚甲基二异氰酸酯 (HDI) 总和 / (g/kg)	≤ 0.2
	游离二苯基甲烷二异氰酸酯 (MDI) / (g/kg)	≤ 1.0
	可溶性铅 / (mg/kg)	≤ 50
	可溶性镉 / (mg/kg)	≤ 10
	可溶性铬 / (mg/kg)	≤ 10
	可溶性汞 / (mg/kg)	≤ 2
有害物质释放量	总挥发性有机化合物 (TVOC) / (mg/(m ² ·h))	≤ 5.0
	甲醛 / (mg/(m ² ·h))	≤ 0.4
	苯 / (mg/(m ² ·h))	≤ 0.1
	甲苯、二甲苯和乙苯总和 / (mg/(m ² ·h))	≤ 1.0

重要技术要求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技术参数要求
1	6mm 硅 PU 地面	m ²	1950	1、硅 PU 球场耐人工气候老化性能（5000h）拉伸强度≥0.5MPa，拉断伸长率≥40%，符合 GB 36246-2018 耐老化性能检测要求, 具有“CNAS”的合格检测报告； 2、硅 PU 球场通过 60d 耐湿热测定后，起泡、变色、开裂的综合破坏等级≤2 级，符合 GB/T 1740-2007 检测标准要求, 具有“CNAS”的合格检测报告； 3、硅 PU 球场材料不含 18 种邻苯二甲酸增塑剂，符合 GB/T36793-2018 检测要求，具有“CNAS”的合格检测报告； ★4、生物基非渗水型聚氨酯硅 pu 材料具有满足 CEC097-2024 无废低碳产品认证技术规范生物基合成材料运动场地面层的无废低碳产品认证证书，具有相关资料复印件及在国家认监委网站查询截图； ★5、聚氨酯球场材料具有满足 CEC 074-2023 《重点管控新污染物限用（RoECs）认证技术规范》的重点管控新污染物限用（RoECs）认证证书，提供相关资料复印件及在国家认监委网站查询截图； 6、硅 PU 球场化学性能符合 GB36246-2018 检测要求，具有“CNAS”的合格检测报告；

说明：技术参数体现设备档次要求，参数中“★”参数为核心参数，一般技术指标参数不作标记。供应商需提供所有技术参数的支持资料，其中技术参数中明确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类型须按要求提供，并在响应偏离表注明支持材料在响应文件中的页码并显著标记。未提供有效证明文件的其参数评审按负偏离计。证明材料如存在其他语言书写的情况，必须同时提供中文译文。

五、其他

（1）合同签订后，达到付款条件 3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 40%；工程完工后，达到付款条件 3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 40%；验收合格且经结算审计后，达到付款条件 3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 20%；每次付款前，承包人须提供合法合规的增值税发票（税率按本合同价款后的约定），否则，发包人有权拒绝支付任何款项。

（2）工程整体质保 2 年。质保期内发现的工程缺陷承包人负责维修。

六、工程量清单（另册）

第六章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磋商响应文件编制说明

1、招标代理机构所提供的磋商响应文件格式，只起到样式作用，编制磋商响应文件前，请详细阅读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理解文件中的每一项要求。

2、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应按照样本磋商文件提供的格式内容逐一做出明确的响应；投标人认为有必要，还可以做其它补充，其目录自行编制，但不得缺失。如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未编制或编制目录中未附其相应内容，其相关不利风险由其自行承担。

3、全部编制完成应仔细核查相应格式内容并加盖公章，磋商响应文件应区分正、副本且胶装成册密封递交。

项目编号：GD-2026-027

【正本/副本/电子版】

陕西开放大学
郭杜校区羽毛球场地地面改造项目

磋商响应文件

供应商：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_____（盖章或签字）
联系人：_____联系电话：_____
法定地址：_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

目录

一、磋商响应函

二、磋商报价表

三、资格审查资料

四、评审资料

五、其他资料

投标人自行编制目录页码

一、磋商响应函

〈采购人〉：_____

我方收到贵校采购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磋商文件，经详细研究，我方决定参加该项目的磋商活动。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 我方已详细阅读了竞争性磋商文件，完全理解并同意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所有事项及内容。

2. 我方已悉知并及时关注了贵校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的关于本项目的有关变更公告（包括但不限于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做出的修改或澄清、答疑纪要，以及项目暂停、重启、延期、终止等）。

3. 我方同意向贵院提供与本次磋商有关的全部证明材料，并保证所提交的证明材料真实、合法、有效。

4. 我方理解最低价不是成交的唯一条件，并尊重磋商小组的评审结果。

5. 我方投标文件在开启之日起_____90_____个日历日（应不少于 90 个日历日）内有效。

6. 若我方成交，我方承诺：

（1）将响应文件有效期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

（2）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同招标人签订合同；

（3）遵照磋商文件中的要求，完成本项目的合同责任和义务。

7. 所有关于此次磋商活动的函电，请按下列方式联系：

供应商：（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联系电话：

通讯地址：

邮 编：

电子邮箱：

日 期： 年 月 日

二、磋商报价表

(首次) 磋商报价表	
项目名称	郭杜校区羽毛球场地地面改造项目
工期	
质量	
项目经理	(姓名、证书名称及编号)
响应报价 (元)	大写： 小写：
备注	

供应商：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工程量清单

响应偏离表

项目名称：

编号	磋商文件需求	响应文件情况	偏离度	页码
.....				

- 注：**
1. 磋商文件需求：指在磋商文件 第五章中的技术、服务、商务要求。
 2. 响应文件情况：指响应文件对磋商文件第五章中的技术、服务、商务要求的响应内容，此项如实填写，若虚假响应，自行承担法律责任。
 3. 偏离度：填写“无偏离/负偏离/优于”，在说明栏注明证明材料所在页码，若虚假响应，自行承担法律责任。
 4. 如出现负偏离按扣分处理。
 5. 根据要求的产品，按其需要后附证明材料。

供应商：_____（加盖公章）

日期：

三、资格审查资料

【有格式投标人自行按照给定格式填写，无格式自行拟定】

1. 有效的主体资格证明：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并有效存续的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后的注册登记证；
2. 企业资质：供应商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且具有合格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需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证书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 B 证注册任职在本单位，且无在建项目（提供有效证件及无在建项目承诺书）；

声 明

（采购人名称）：

作为参加贵单位组织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投标人，本公司郑重承诺：

我方参加本项目所拟派的项目经理（姓名），未担任其它在建项目的项目经理，保证资质文件的真实、合法、有效，如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供应商：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 月 日

4. 供应商及项目经理信息查询：供应商及拟派项目经理应提供“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http://js.shaanxi.gov.cn/>）”网站信息查询截图（以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官网信息为准），提供网页查询截图；

5.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5.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单位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_____（加盖单位公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5.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采购人名称）_____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_____为我公司签署_____项目的磋商响应文件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代理人，我承认代理人全权代表我所签署的本项目的响应文件的内容。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委托期限：自磋商之日起 90 日历天。

后附身份证复印件。

代理人：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职务：_____

投标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授权委托书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6. 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供应商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说明

致：（采购人名称）_____：

（_____（单位名称）_____）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详细注册地址）合法注册并经营，公司主营业务为（_____），营业（生产经营）面积为（_____），现有员工数量为（_____），其中与履行本合同相关的专业技术人员有（专业能力、数量），本公司郑重承诺，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备履约服务的能力。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单位全称）

日 期：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7.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截止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任一个月份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8.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截止至响应文件递交时间前六个月内任一个月份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9. 财务状况报告：

①提供 2024 年度或 2025 年度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报告，至少包括三表一注，即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其附注（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

②或其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提供资信证明的，必须提供资信证明全部页，银行出具的存款证明不能代替资信证明）及开户银行许可证（或开户行出具的基本户证明材料）；

③或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申请）。

（以上三种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

10.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参加本次招投标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及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

无重大违法书面声明

（采购人）：

我公司作为_____（项目编号、项目名称）的投标人，在此郑重声明：

1、在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_____填（“没有”或“有”）重大违法记录。

2、我公司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我公司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4、我公司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如有不实，我公司将无条件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并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供应商：_____（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供应商在参加磋商活动前3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招标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招标活动，但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11. 信用查询

(1) 信用查询：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供应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信用服务”-“失信被执行人”-跳转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或直接打开“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点击失信被执行人)输入供应商名称查询企业)；不得被财政部门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提供网页截图。对列入失信行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

截图材料：供应商提供网络截图证明材料，开标现场进行复查

(1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供应商为采购人、代理机构在确定采购需求、编制采购文件过程中提供咨询论证，其提供的咨询论证意见成为采购文件中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技术服务商务要求、评审因素和标准、政府采购合同等实质性内容条款的，视同为采购项目提供规范编制。

控股管理关系

控股管理关系：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1、供应商在本项目磋商中，不存在与其它供应商负责人为同一人，有控股、管理等关联关系承诺：

1.1 管理关系说明：

我单位管理的具有独立法人的下属单位有：_____。

我单位的上级管理单位有：_____。

1.2 股权关系说明：

我单位控股的单位：_____。

我单位被单位控股。

1.3、单位负责人：_____。

2、我方（属于或不属于）_____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以及为采购人、代理机构在确定采购需求、编制采购文件过程中提供咨询论证的供应商（其提供的咨询论证意见成为采购文件中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技术服务商务要求、评审因素和标准、政府采购合同等实质性内容条款的供应商）。

3、其他与本项目有关的利害关系说明：_____。

我单位承诺以上说明真实有效，无虚假内容或隐瞒。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单位全称）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承诺函

致： （采购人名称）

（公司名称）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并有效经营的机构，本公司作为参加本次 （项目名称）的供应商，承诺：

- 1、不存在法人和分支机构同时参与磋商；
- 2、不存在法人授权两个或以上的分支机构前来参与磋商。
- 3、分支机构前来参与磋商，已取得总公司的授权。

供应商名称（盖章）： （单位全称）

日 期： 年 月 日

13. 中小企业

1.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的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郭杜校区羽毛球场地面改造项目，属于建筑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备注：

1、填写前请认真阅读《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和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相关规定。

2、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说明：当且仅当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按下文给定格式填写声明函。未提供或未按给定格式提供声明函的，将不能享受招标文件规定的价格优惠政策，但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供应商在填报前请认真阅读《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相关规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备注：

1. 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必须真实有效。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及《陕西省政府采购领域供应商违法失信“黑名单”信息共享和联合惩戒实施办法》陕财办采〔2018〕11号第四条的相关规定：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同时纳入黑名单系统。

2. 供应商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响应文件可不提供（或不填写）此页内容。

3. 监狱企业证明函

(格式自拟)

说明：当且仅当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函（格式不限）。未提供证明函的，将不能享受招标文件规定的价格优惠政策，但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监狱企业证明函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注：供应商非监狱企业单位，响应文件可不提供（或不填写）此页内容。

14.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声 明

（采购人名称）：

作为参加贵单位组织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投标人，本公司郑重承诺：

我方参加本项目投标为非联合体磋商响应，保证资质文件的真实、合法、有效，如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供应商：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15. 投标人廉洁自律承诺书

为诚实、客观、有序地参与陕西开放大学（以下简称采购方）采购工作，愿就以下内容作出承诺：

一、自觉遵守各项法律法规及采购方相关规章制度，坚持公开、公平、公正、诚信的原则，参加采购工作。

二、依法参加采购工作，不从事互相串通支持或压制、排斥、诱导他人等任何扰乱采购工作正常秩序的活动。

三、不发生宴请采购方单位领导、工作人员、评审专家、招标代理机构，或向上述单位（个人）赠送或变相赠送礼品、礼金、实物、有价证券等行贿行为。

四、不存在亲属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在采购方工作并与本项目的采购工作有相关利益关系。

五、不得向其他方泄露可能影响公平公正结果的信息，不组织、不参与可能影响公平公正结果的各种活动。

六、积极推动采购工作健康开展，对采购工作有疑问、异议时，按法律规定的程序实名反映情况，不恶意中伤、无事生非，以和谐、平等的心态参加采购工作。

七、自觉接受采购方纪委办公室的监督并互相监督，杜绝违规违法现象发生。

本承诺是磋商项目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供应商：_____（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四、评审资料

（供应商根据采购内容及评审办法编写，格式自行拟定。）

一、企业业绩

企业业绩表

序号	签订时间	用户名称	履约情况	备注
1				
2				
3				
...				

备注：提供施工合同及验收资料的复印件，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二、项目部人员构成

项目部人员构成（格式自拟）

三、总体实施方案

四、确保工期的方案及措施

五、优化方案及技术措施

六、质量保证措施

七、安全文明施工

八、售后服务及质保期服务承诺

五、其他资料（如有）

供应商自行提供有利于自身实力的资料，格式自行拟定。如企业概况...等

报价表（格式）

二次（最终）磋商报价表	
项目名称	郭杜校区羽毛球场地地面改造项目
项目编号	GD-2025-027
最终响应报价 (元)	大写： 小写：
备注	

供应商：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

1. 本表为磋商小组对有效供应商要求提交第二次（最终）商务报价表的格式，在磋商小组未对磋商文件中进行实质性修改的情况下，原则上第二次报价不得超过一次报价（说明：本附件可不胶装进磋商响应文件内，由磋商时现场代理提供。）